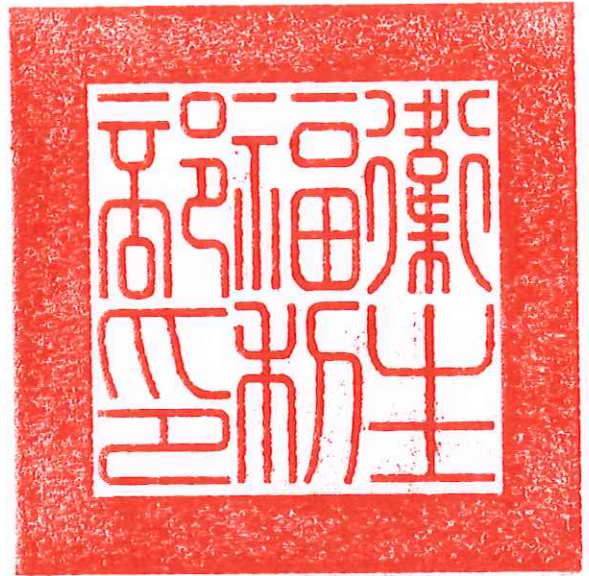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令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61301998號

附件：

修正「輸入食品系統性查核實施辦法」第四條、第五條、第八條及第三條附表。

附修正「輸入食品系統性查核實施辦法」第四條、第五條、第八條及第三條附表

部長陳時中